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26-03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框架 协议》暨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的方式  
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包晓娟女士拟与宁波时代对中恒电气进行投资(以下简称“拟议增资”),各方约定在相关领域的核心业务和资源优势,促进宁波时代与中恒电气围绕绿色 ICT 基础设施、交通电动化、新型电力系统(算电协同)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整合资源禀赋,赋能公司发展。  
(二)拟议增资  
1. 宁波时代以 409,985,823.53 元(以下简称“增资对价”)认购中恒电气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41,176,471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及股权。  
2. 前述增资对价中,宁波时代以其所持有时代天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天瑞”)99.0704%股权(以下简称“时代天瑞股权”)作价 119,636.40 万元折现实缴,以时代天瑞 100%股权按折现值 120,000 万元测算,具体以宁波时代天瑞股权折现值为依据;增资对价扣除时代天瑞股权作价的剩余金额为货币出资(现金支付)。  
3. 拟议增资前,中恒电气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朱国锋先生和包晓娟女士分别持有中恒电气投资 70% 股权(以下简称“时代天瑞”)1,050 万元和 3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450 万元);拟议增资完成后,中恒电气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941,176,471 万元,朱国锋先生、包晓娟女士和宁波时代分别持有中恒电气 35.7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1,050 万元)和 15.3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450 万元)、49.0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1,441,176,471 万元)。  
(三)拟议增资  
1. 拟议增资前,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朱国锋先生。拟议增资完成后,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仍为朱国锋先生。  
(四)拟议增资合作及后续安排  
各方约定,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签署,将进一步推动各方各自在相关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资源优势,促进宁波时代与中恒电气围绕绿色 ICT 基础设施、交通电动化、新型电力系统(算电协同)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战略合作。同时,宁波时代将通过一定方式参与上市公司治理,即在拟议增资完成后,朱国锋先生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恒电气投资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等方式,促使宁波时代推荐的 1 名符合证券监管要求的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在拟议增资完成后,包晓娟女士作为上市公司副董事长,促使宁波时代推荐的 1 名符合证券监管要求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并担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朱国锋先生及包晓娟女士与宁波时代在中恒电气投资层面及上市公司层面等均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五)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签署及后续安排  
自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达成之日起 2 个月内,为顺利推动本次战略合作协议实施,基于框架协议达成的基本合作条款及具体内容,各方将就合作、各方持股等事宜进行磋商,并就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合作条款等事项进行磋商、沟通、协调。  
二、宁波时代的基本情况  
名称:宁波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57527873P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翁朝晖  
注册地址:44013304911 元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16 日  
住所: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福明路 2 号 2 楼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锂聚合物电池、燃料电池、动力电池、超大容量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锂电池管理系统及可充电电池包、风光储能系统、相关设备仪器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售后服务;对新能源行业的技术、标准和核心技术服务、测试服务以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介绍:宁波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是为全球新能源车应用的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产品及相关创新解决方案,具体包括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电池系统、电池材料、副业及矿产资源。

一、本次交易的方式  
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包晓娟女士拟与宁波时代对中恒电气进行投资(以下简称“拟议增资”),各方约定在相关领域的核心业务和资源优势,促进宁波时代与中恒电气围绕绿色 ICT 基础设施、交通电动化、新型电力系统(算电协同)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整合资源禀赋,赋能公司发展。  
(二)拟议增资  
1. 宁波时代以 409,985,823.53 元(以下简称“增资对价”)认购中恒电气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41,176,471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及股权。  
2. 前述增资对价中,宁波时代以其所持有时代天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天瑞”)99.0704%股权(以下简称“时代天瑞股权”)作价 119,636.40 万元折现实缴,以时代天瑞 100%股权按折现值 120,000 万元测算,具体以宁波时代天瑞股权折现值为依据;增资对价扣除时代天瑞股权作价的剩余金额为货币出资(现金支付)。  
3. 拟议增资前,中恒电气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朱国锋先生和包晓娟女士分别持有中恒电气投资 70% 股权(以下简称“时代天瑞”)1,050 万元和 3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450 万元);拟议增资完成后,中恒电气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941,176,471 万元,朱国锋先生、包晓娟女士和宁波时代分别持有中恒电气 35.7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1,050 万元)和 15.3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450 万元)、49.0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1,441,176,471 万元)。  
(三)拟议增资  
1. 拟议增资前,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朱国锋先生。拟议增资完成后,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仍为朱国锋先生。  
(四)拟议增资合作及后续安排  
各方约定,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签署,将进一步推动各方各自在相关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资源优势,促进宁波时代与中恒电气围绕绿色 ICT 基础设施、交通电动化、新型电力系统(算电协同)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战略合作。同时,宁波时代将通过一定方式参与上市公司治理,即在拟议增资完成后,朱国锋先生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恒电气投资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等方式,促使宁波时代推荐的 1 名符合证券监管要求的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在拟议增资完成后,包晓娟女士作为上市公司副董事长,促使宁波时代推荐的 1 名符合证券监管要求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并担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朱国锋先生及包晓娟女士与宁波时代在中恒电气投资层面及上市公司层面等均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五)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签署及后续安排  
自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达成之日起 2 个月内,为顺利推动本次战略合作协议实施,基于框架协议达成的基本合作条款及具体内容,各方将就合作、各方持股等事宜进行磋商,并就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合作条款等事项进行磋商、沟通、协调。

一、本次交易的方式  
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包晓娟女士拟与宁波时代对中恒电气进行投资(以下简称“拟议增资”),各方约定在相关领域的核心业务和资源优势,促进宁波时代与中恒电气围绕绿色 ICT 基础设施、交通电动化、新型电力系统(算电协同)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整合资源禀赋,赋能公司发展。  
(二)拟议增资  
1. 宁波时代以 409,985,823.53 元(以下简称“增资对价”)认购中恒电气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441,176,471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及股权。  
2. 前述增资对价中,宁波时代以其所持有时代天瑞(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代天瑞”)99.0704%股权(以下简称“时代天瑞股权”)作价 119,636.40 万元折现实缴,以时代天瑞 100%股权按折现值 120,000 万元测算,具体以宁波时代天瑞股权折现值为依据;增资对价扣除时代天瑞股权作价的剩余金额为货币出资(现金支付)。  
3. 拟议增资前,中恒电气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朱国锋先生和包晓娟女士分别持有中恒电气投资 70% 股权(以下简称“时代天瑞”)1,050 万元和 3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450 万元);拟议增资完成后,中恒电气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2,941,176,471 万元,朱国锋先生、包晓娟女士和宁波时代分别持有中恒电气 35.7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1,050 万元)和 15.3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450 万元)、49.00% 股权(对应中恒电气投资注册资本 1,441,176,471 万元)。  
(三)拟议增资  
1. 拟议增资前,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朱国锋先生。拟议增资完成后,中恒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仍为朱国锋先生。  
(四)拟议增资合作及后续安排  
各方约定,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签署,将进一步推动各方各自在相关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资源优势,促进宁波时代与中恒电气围绕绿色 ICT 基础设施、交通电动化、新型电力系统(算电协同)等领域开展深度合作战略合作。同时,宁波时代将通过一定方式参与上市公司治理,即在拟议增资完成后,朱国锋先生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中恒电气投资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等方式,促使宁波时代推荐的 1 名符合证券监管要求的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在拟议增资完成后,包晓娟女士作为上市公司副董事长,促使宁波时代推荐的 1 名符合证券监管要求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上市公司相关程序并担任上市公司副总经理。  
朱国锋先生及包晓娟女士与宁波时代在中恒电气投资层面及上市公司层面等均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五)本次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的签署及后续安排  
自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达成之日起 2 个月内,为顺利推动本次战略合作协议实施,基于框架协议达成的基本合作条款及具体内容,各方将就合作、各方持股等事宜进行磋商,并就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合作条款等事项进行磋商、沟通、协调。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员:  
本次交易各方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时代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冲突。  
四、本次交易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恒电气投资持有公司 300,389,72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5.56%),朱国锋先生系中恒电气控股股东,朱国锋先生持有公司 25,696,30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56%),朱国锋先生和包晓娟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2,107,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系朱国锋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朱国锋先生通过直接及通过控制中恒电气投资合计控制公司 40.12% 股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国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包晓娟女士合计控制公司 41.40% 股份。中恒电气投资以增资扩股方式取得控制权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五、其他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与宁波时代达成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协议安排,正式的协议安排待签署,宁波时代与公司开展战略合作并以增资方式增持中恒电气投资进行投资等事项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战略合作协议事项的进展情况,敦促信息披露,实际控制人及时将最新进展情况告知公司,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适用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  
2.《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框架协议暨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函》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概述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为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对仿制药的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通常为原研药)进行对比,证明其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一致的过程。  
二、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意义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的关键环节,对于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对公司的影响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动态,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地高辛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概述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为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对仿制药的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通常为原研药)进行对比,证明其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一致的过程。  
二、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意义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的关键环节,对于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对公司的影响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动态,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地高辛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概述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为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对仿制药的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通常为原研药)进行对比,证明其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一致的过程。  
二、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意义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的关键环节,对于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对公司的影响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动态,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地高辛片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一、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概述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为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对仿制药的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通常为原研药)进行对比,证明其质量和疗效与参比制剂一致的过程。  
二、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意义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是提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的关键环节,对于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促进医药行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四、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对公司的影响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政策动态,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暨涉诉的进展公告

一、破产清算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涉诉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涉诉案件的审理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破产清算和涉诉进展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暨涉诉的进展公告

一、破产清算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涉诉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涉诉案件的审理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破产清算和涉诉进展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暨涉诉的进展公告

一、破产清算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涉诉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涉诉案件的审理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破产清算和涉诉进展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暨涉诉的进展公告

一、破产清算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下属子公司破产清算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涉诉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法院裁定,积极推进涉诉案件的审理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破产清算和涉诉进展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二、会议决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聘任翁朝晖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股权质押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质押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一、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股权质押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质押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一、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解除质押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解除质押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一、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解除质押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解除质押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一、担保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担保事项,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担保事项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一、担保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担保事项,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担保事项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一、担保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担保事项,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担保事项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一、担保事项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担保事项,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担保事项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一、延期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延期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延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一、延期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延期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延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一、延期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延期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延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一、延期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延期工作,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延期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积极应对挑战,确保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八日

##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说明会,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说明会时间  
说明会将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15:00-16:00 举行。  
三、说明会地点  
说明会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举行。  
四、说明会参与人员  
参与人员包括:董事长周刚先生、总经理曹先生、独立董事谢伯先先生、首席财务官曹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华先生。  
五、说明会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说明会,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说明会时间  
说明会将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15:00-16:00 举行。  
三、说明会地点  
说明会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举行。  
四、说明会参与人员  
参与人员包括:董事长周刚先生、总经理曹先生、独立董事谢伯先先生、首席财务官曹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华先生。  
五、说明会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说明会,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说明会时间  
说明会将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15:00-16:00 举行。  
三、说明会地点  
说明会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举行。  
四、说明会参与人员  
参与人员包括:董事长周刚先生、总经理曹先生、独立董事谢伯先先生、首席财务官曹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华先生。  
五、说明会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

##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推进说明会,并取得积极进展。  
二、说明会时间  
说明会将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星期四)15:00-16:00 举行。  
三、说明会地点  
说明会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举行。  
四、说明会参与人员  
参与人员包括:董事长周刚先生、总经理曹先生、独立董事谢伯先先生、首席财务官曹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华先生。  
五、说明会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